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的总站港口边检查缉执勤装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生命雷达探测仪，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华诺星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5人，营业收入为15073万元，资产总额为310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拉曼毒品探测仪，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奥谱天成（厦门）光电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2人，营业收入为2770万元，资产总额为54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伸缩式检查镜，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和为警用器材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人，营业收入为2599.8万元，资产总额为5551.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东三合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12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所投各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后；